**关于举办第五届“讲好节能故事”征文活动的通知（节能〔2022〕9号）**

各有关单位、组织和个人：

2022年全国节能宣传周活动已于近期开始筹办。为进一步发挥宣传思想工作举旗帜、聚民心、育新人、兴文化、展形象的重要作用，推动实现全国节能宣传周传播节能理念、推广节能降碳技术、提高全民节能降碳意识的重要目的，广泛宣传生态文明、绿色发展理念，培育节约集约循环利用的资源观，营造全民节能降碳的浓厚氛围，国家节能中心联合中国教育后勤协会、中国发展改革报社、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、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、人民画报社等，共同举办第五届“讲好节能故事”征文活动，服务支撑全国节能宣传周和节能宣传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总体要求**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广泛开展节能降碳宣传教育，大力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，在全社会营造节能降碳浓厚氛围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，助力实现碳达峰、碳中和。

要充分利用移动互联媒体的优势，创作贴近生产一线与生活实际、富有生活气息、饱含生活趣味，体现节能减排、绿色发展、生态文明等具有节能内核的文字作品，构思巧妙、文采飞扬、语言质朴、形式多样，采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，小切口大背景讲好节能故事，反映美丽中国建设成效。

**二、活动主题**

讲好节能故事，践行绿色低碳。

**三、活动组织**

主办单位：国家节能中心、中国教育后勤协会、中国发展改革报社、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、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、人民画报社。

支持单位：四川川能智网实业有限公司

中华儿慈会青少年生态环境教育专项基金

媒体支持：新华社、人民网、央视网、中国网、中国教育报、中国计划出版社、中国经贸导刊、中国投资杂志、财经界杂志、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杂志、中国能源杂志、中国能源报、今日头条、抖音、腾讯网、优酷、爱奇艺等。

**四、活动时间**

报名及作品提交时间截止到2022年6月10日，后续将组织专家遴选，对符合要求的优秀作品进行公示和公告，并于全国节能宣传周期间及其前后在有关媒体平台集中进行展示。

**五、活动内容及作品要求**

征文活动面向全社会，特别是各地节能中心、节能协会、重点用能单位以及全国大中小学、科研院所等与节能教育和科研密切相关领域的人士。创作应围绕“讲好节能故事，践行绿色低碳”主题，以“讲故事”的方式发现和发掘身边的节能故事，倡导勤俭节约、垃圾分类、节水节电节粮等行为，文体不限，表现形式和内容新颖，作品健康向上，能够触发情感，激发共鸣，引发热议，易于宣传，切实提升民众节能意识。

**六、激励机制及宣传方式**

活动结束后对表现突出的个人颁发证书并给予相应鼓励（征文一类作品2000元、二类作品1000元、三类作品500元），对优秀组织单位、优秀支持单位和优秀指导教师等颁发证书。

征集到的优秀作品，我们将集结成册，作为节能宣传周宣传品，发放至全国各省市部分社区、学校等进行宣传，同时在各类媒体平台对优秀作品进行登载传播。

**七、报名方式及作品提交**

本次征集活动面向全国，社会各界、组织及个人均可参与。登录“讲好节能故事”（http://jhjngs.cn）报名专题页面，进入网上报名，须如实填写报名信息并上传作品。

**八、相关要求**

1.参加本次征集活动的作品必须为由作者本人参与创作（合作作者可联名参加）并独立完成的原创作品，且作品尚未在任何场合以任何形式公开发表。若不符合上述要求，该作品不能参与本次征集活动，由此引发的任何法律纠纷及法律责任由作者本人独立承担。

2.本次征集活动拒绝任何可能与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相抵触的作品。

3.本次征集活动送选作品的著作权归由活动主办单位所有，作者享有在作品上署名的权利。作者确定送选作品，即视为确认上述著作权归属。后期主办单位可将作品用于各类宣传、出版等商业活动。未经主办单位同意，该作品不得再以其他任何方式使用。

4.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主办单位所有。

5.凡确定递交送选作品，即视为参与作者承诺作品符合本次征集活动要求，并同意上述法律问题说明。

**九、联系方式**

（一）国家节能中心宣传培训处

联系人：乔志旺 刘维淇

电 话：010-81121073 010-81121032

（二）中国教育后勤协会能源管理专业委员会

联系人：王晶晶 陈萌萌

电 话：13810719624 13370123453

传 真：010-82507022 010-82503289

国家节能中心

中国教育后勤协会

中国发展改革报社

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

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

人民画报社

2022年5月6日